

法治快讯

市司法局
推进公司律师试点工作

7月11日,“企业法治服务管家”、市司法局局长张俊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大政协联络办公室副主任李明欣一行前往漯河市卫龙商贸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三名员工颁发《律师执业证》。这是继双汇集团后,市司法局设立的第二家民营企业公司律师试点。

公司律师试点工作的开展有利于企业引进高素质人才,使企业在法律咨询、合同审查、法律事务培训、案件诉讼管理工作中更加快捷、便利。同时,公司律师试点的探索实践对加快全市营商环境建设及带动各经营主体健康长远发展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

市司法局牢固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工作理念,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万所联万会”、法治护航“项目为王”、“产业链+法律服务”等活动,积极引导企业、经营主体等聘请法律顾问,指导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开展公司律师试点工作,使企业合规管理水平和法律风险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以法治力量服务重大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

梁 爽

法治漯河（法治政府）建设考核
召陵区获优秀等次

近日,市司法局公布了2022年度法治漯河（法治政府）建设考核结果。召陵区荣获优秀等次。

2022年,召陵区突出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扎实推进“法治召陵、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法治建设机制不断完善,法治氛围日益浓厚。该区扛稳法治建设责任,研究出台考核方案、实施方案、建设规划等,推动中央、省委、市委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在召陵落实;积极服务政府依法决策,先后审核规范性文件54份,出具合法性审核意见书51份,提出意见210余条;审查政府协议26份、重要事项19件,出具合法性审核意见书40份,提出法律意见150条,为政府决策提供了法治保障;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建立区府院联动工作机制,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年”活动,精准下放行政执法类权责事项49项,完成377人次行政执法证件的审核工作,举办培训班3次,规范了执法程序、改进了执法方式、提升了执法水平。

郑 贺

郾城区人民检察院
学习先进经验 提升业务水平

日前,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技术部门赴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检察院学习考察,了解农民工权益保护检察监督模型的创建及运用,提升公益诉讼检察业务水平。

考察组一行参观了南岸区人民检察院的数字检察中心,听取了该院负责人对数字变革赋能新时代法律监督工作的介绍,观看了“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权益保护公益诉讼监督模型”现场演示,了解南岸区农民工权益保护公益诉讼大数据模型的实施路径等。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双方就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设计、数据获取方式、数据共享范围及公益诉讼高效履职等进行了探讨和交流。

刘纹如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
举办消防知识培训班

7月11日上午,舞阳县人民检察院邀请河南省创安消防服务中心宣传教员举办消防知识培训班。

宣传教员对火灾的预防措施、扑救方法等进行了详细讲解,现场指导干警如何正确使用灭火器,并播放了火灾警示教育短片,提高干警应对突发事件的自救和互救能力。同时,提醒干警牢固树立“安全无小事 生命重如山”的消防安全意识,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提升机关安全风险防控应急能力,保障办公安全。

邢小辅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司法救助宣传周活动

7月3日~10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了以“关注困难群体、传递检察关爱”为主题的司法救助宣传周活动。

此次活动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司法救助宣传效果。线上,该院制作了司法救助政策电子宣传页,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宣传;线下,组织检察干警到社区、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宣讲、答疑等方式,向群众详细介绍申请司法救助的对象、条件、申请方式、办理流程及需要提供的资料等,提高检察机关开展司法救助工作的社会知晓度,让群众感受到司法关怀。

李忠强

召陵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司法局
宣传社区矫正法

近日,召陵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司法局在烟厂花园开展社区矫正法宣传。

检察干警通过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资料、解读法律法规、开展法律咨询等方式,向群众讲解社区矫正法的重要意义及检察机关在社区矫正法律监督方面的职能和作用等,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知晓率,了解和支持社区矫正工作,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

常雨凝



市中级人民法院
加强驻村工作 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魏鸿伟

7月9日晚,在舞阳县姜店乡郎庄村文化广场上,该村秧歌队队员手持花扇,跟随音乐扭动腰身,踏出欢快的舞步;群众有的跟着扭秧歌,有的在健身器材上锻炼身体,孩子们在周边嬉戏,一派温馨祥和的景象。

郎庄村过去是有名的贫困村。如今,在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对口帮扶下,在市、县、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该村不仅摘掉了“贫困帽”,基础建设也提档升级,村容村貌大为改观,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昔日无产业、无特色、无优势的“三无”乡村正蝶变成远近闻名的幸福村、文明村。今年,市中级人民法院连续两季度被评为舞阳县“驻村之星”。

坚持党建引领

作为驻村共建单位,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坚持“干部当代表、领导负总责、单位作后盾”,认真落实相关要求,以党建为引领,充分发挥党支部联建互助帮扶作用,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助力乡村振兴 法治护航”主题活动,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中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有力地发挥了保障作用。

“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积极了解民情村貌,与郎庄村‘两委’加强沟通联系,全方位融入该村基层党建、产业发展和乡村治理等工作,主动在疫情防控、防汛、防火、饮水保障、‘三夏’帮扶等工作中挑大梁、担责任、解难题。”市中级人民法院督察室主任、郎庄村驻村第一书记袁鹏飞告诉记者。

2022年11月份以来,袁鹏飞带领驻村工作队协助郎庄村“两委”定期开展主题党日,召开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会等,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通过召开班子会、党员会及举办宣讲会、谈话谈心会等形式,不断巩固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的领导力、政治力、凝

聚力、号召力和战斗力。同时,组织村“两委”班子成员和驻村工作队深入企业实地考察,开阔视野、厘清思路,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打造“四美”乡村

“乡村美”是乡村振兴的“必答题”,是奋进新时代的“赶考卷”。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协助郎庄村“两委”着力打造“四美”乡村,绘就乡村振兴新画卷。

突出“环境美”,建设美丽宜居新农村。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以美好生活为目标,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大力实施“净化、绿化、亮化、美化”工程,围绕村总体规划,积极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多渠道争取资金和政策支持,加大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协助建设400平方米的村级游园,配备健身器械8套,购置1800余棵绿植,使郎庄村村容村貌得到改善。加强人居环境整治,坚持每周五开展全村大扫除活动,每月开展“村庄清洁日”活动,驻村第一书记与公益岗位人员一同打扫村内主干道,清理杂草和垃圾;不断细化工作举措,加强旱厕改造、公共区域环境卫生整治,完成“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整改工作;做好村民门前屋后绿化美化,引导村民养成勤打扫、讲卫生的良好生活习惯;开展“最美庭院”建设,每年开展“最美庭院”评选活动,提升居住舒适度。

突出“和谐美”,打造平安法治新家园。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通过召开党员会、培训会及发放宣传单和政策清单等形式,全方位、多渠道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三农”政策;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传住房、饮水、教育、医疗、产业、就业等强农惠农政策措施,让广大群众特别是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掌握脱贫政策并理解、支持脱贫攻坚工作,坚定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决心。截至目前,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共宣传相关政策30余次、举办法律知识讲座13次,郎庄村村民医保缴纳率达99%以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晓东到舞阳县姜店乡郎庄村调研。
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

上。同时,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结合“关爱你我他(她)·温暖千万家”活动、“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走访慰问困难群众900余人次,及时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突出“人文美”,引领乡村文明新风尚。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积极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孝为先、善为上、和为贵、俭为美”的传统美德,开展“郎庄好人”、乡贤评比等活动,引导村民成为文明礼仪和社会公德的践行者、传播者和受益者。同时,不断丰富村民文化生活,让文化浸润村民心灵,以优秀传统文化引领乡村振兴,积极打造乡村振兴“郎庄样板”。今年年初,在舞阳县举办的第三十五届民间艺术大赛中,郎庄村秧歌队荣获优秀奖,充分展示了郎庄村村民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突出“产业美”,开辟强村富民新路子。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立足郎庄村实际,不断拓宽发展思路,奋力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巩固传统产业,打造小规模连片联户经营模式,引导村民发展庭院经济,积极开展烟叶、花生等高效农业种植项目。今年,郎庄村种植烟叶200亩、套种花生200亩,农民实现增产增收。

在历任驻村工作队和村“两委”的共同努力下,郎庄村的路更宽了、树更绿了、景更美了,村内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产业越来越丰富。目前,郎庄村创建“五星”支部工作稳步推进,集体经济逐年攀升,一件件暖民心、顺民意的实事得以实现,村民们的笑容更甜了。

“市中级人民法院驻村工作队将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引,继续履职尽责,努力向党组织和人民群众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袁鹏飞信心满满地说。

全省首家专业化法治服务试点

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办公室暨服务中心揭牌

本报讯(记者 张丽霞)7月11日上午,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办公室暨服务中心揭牌仪式在临颍经济技术开发区举行。

临颍县深入推进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今年年初,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由县委政法委牵头,积极筹建临颍县经开区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及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办公室、临颍县人民法院经开区巡回法庭等各类政法业务工作室,着力为企业发展提供全方位、全过程公共法律服务、诉讼服务、检察服务、警务服务。“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办公室暨服务中心的揭牌,对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提升企业信心具有重要意义。”临颍县经开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陈召辉说,作为全省首家专业化法治服务试点,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办公室暨服务中心将深入践行“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使命,充分发挥服务作用,积极开展宣

传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厚植法治生态土壤,努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全县法治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据介绍,临颍县人民法院将充分发挥巡回法庭作用,将司法触角和司法职能延伸至产业园区一线,把更加优质便捷、精准高效的司法服务送到企业身边;推动新时代能动司法不断融入社会治理和优化营商环境的生动实践,让司法服务成为企业“定心丸”,促使市场主体放心投资、安心经营;坚持和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案件办理与诉源治理有机融合;在最大限度减少司法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影响的前提下,经常深入经开区企业生产经营一线,掌握司法需求,将企业的“需求清单”转化为政法单位的“履职清单”。

“在临颍县相关部门的帮助下,我们公司追回欠款200多万元,大大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参加揭牌仪式的河南

新颍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芦亚楠说,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的成立,将为企业提供更多、更优的服务。

谈及如何更好发挥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办公室暨服务中心的作用,临颍县委副书记、县委政法委书记常国庆表示,全体政法干警将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聚焦重点任务、重点环节,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推进各项工作,持续提升法治保障水平;强化责任担当,凝聚共识,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全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同时,主动了解企业诉求,解答其法律困惑;依法严厉打击各类涉企犯罪,对涉企案件实行快侦、快诉、快审、快执,优化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据了解,临颍经开区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是县委政法委全力落实“六争促攻坚、勇当排头兵”行动,奋力推

进“单项工作争第一、整体工作创先进”,勇当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排头兵,整合各类政法资源,为企业健康、有序发展而打造的高效平台。该中心总面积1200平方米。目前,临颍县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办公室、临颍县人民法院经开区巡回法庭、临颍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法律服务办公室、临颍县司法局驻经开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临颍县人民法院经开区执行中队均已进驻该中心。该中心服务设施齐备,设置企业法律服务之家、临颍县纪委监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联络站、临颍县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经开区工作站、民营企业商事纠纷调解服务中心等各类政法业务工作室16个,全力为企业提供法治保障。同时,该中心还开通了邮箱、信箱、APP、热线电话等企业维权渠道,为企业精准提供法律咨询、法律风险评估、矛盾调处等全方位、立体化的法律服务,并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

图说新闻



7月11日,临颍县公安局巨陵派出所对辖区重点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曹娟 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七编 侵权责任
第三章 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
第一千一百八十八条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监护人尽到监护职责的,可以减轻其侵权责任。

有财产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从本人财产中支付赔偿费用;不足部分,由监护人赔偿。

第一千一百八十九条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监护人将监护职责委托给他人的,监护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受托人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一千一百九十条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对自己的行为暂时没有意识或者失去控制造成他人损害有过错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没有过错的,根据行为人的经济状况对受害人适当补偿。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因醉酒、滥用麻醉药品或者精神药品对自己的行为暂时没有意识或者失去控制造成他人损害的,应承担侵权责任。

第一千一百九十一条 用人单位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后,可以向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工作人员追偿。

劳务派遣期间,被派遣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接受劳务派遣的用工单位承担侵权责任;劳务派遣单位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责任。

市司法局提供

学习民法典知识 建设和谐社会